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19—118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1.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被担保人包括福田汽车全资子公司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河北雷萨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达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BROCK 公司以及其他或授权期间新设立的全资子（孙）公司。
2.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被担保人为福田采埃孚轻型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
3.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银达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雷萨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承担的担保责任：**被担保人系本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终端客户。
4. **公司（含子公司）的回购责任：**对象系为销售福田汽车产品而办理商贷通业务的经销商。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授权额）不超过 327.72 亿元，截至 11 月底，公司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75.87 亿元，占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9.98%。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0 年度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的担保计划：

2020年，公司相关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有关机构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国贸”）拟申请机构综合授信额度20亿元；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雷萨”）拟申请机构综合授信额度5亿元；BROCK公司拟申请机构综合授信额度1亿元；其他或授权期间新设立的全资子（孙）公司拟申请机构综合授信额度10亿元，为便利后续经营、提升决策效率、保证资金需求，预计公司拟对上述全子（孙）公司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36亿元。

为促进福田汽车销售，公司根据相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银达信开展的供贷通等供应链业务提供20亿元担保；拟向全资子公司银达信开展的运费贷等衍生业务提供5亿元担保；拟向全资子公司银达信开展的按揭贷款、融资租赁等零售业务提供40亿元担保；拟向全资子公司河北雷萨的按揭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8亿元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业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融资授信	20亿元	根据与相关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一般不超过5年
	BROCK公司		1亿元	
	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亿元	
	其他或授权期间新设立的全资子（孙）公司		10亿元	
	北京银达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供贷通等供应链业务	20亿元	
		运费贷等衍生业务	5亿元	
		按揭贷款、融资租赁等零售业务	40亿元	
	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按揭贷款、融资租赁	8亿元	
小计			109亿元	

允许公司在上述109亿元担保额度内调整使用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

备注：供贷通业务为福田汽车及合资公司（福戴、福康）的供应商以对福田汽车或合资公司的应收账款向金融机构进行保理融资时，福田汽车为协助供应商融资，向金融机构提供供应商管理及担保或最终付款责任。在合资公司供应商无法如期付款的情况下，福田汽车同意为其担保以保证银行权益。福田汽车的供应商所开展的供贷通业务实质为债权的转移，不属于担保范畴。

（二）2020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按股比提供融资担保

福田采埃孚轻型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采埃孚”）2020年融资需求为1.2亿元，公司拟按持股比例60%对福田采埃孚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0.7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担保业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采埃孚轻型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	60%	融资授信	0.72亿元	具体根据与相关机构的协议，一般不超过5年
合计	0.72亿元				

（三）2020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达信和河北雷萨对外承担的担保责任

2020年，为助力福田汽车产品销售，解决供应商的资金需求，提升供应链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银达信对购买福田汽车产品的客户向相关机构申请按揭贷款或融资租赁等零售业务提供的担保责任不超过40亿元；银达信对购买福田汽车产品的客户向相关机构申请的运费贷等衍生业务提供担保责任不超过5亿元。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雷萨作为独立法人主体对购买其产品的经销商或客户向相关机构申请按揭贷款、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责任不超过13亿元。

为支持合资公司供应商的资金融通，银达信对福田汽车合资公司的供应商以应收账款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开展供贷通等供应链业务提供担保责任不超过20亿元。

允许公司在上述78亿元额度内调整使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业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银达信	终端客户	按揭及融资租赁等零售业务	40亿元	根据与相关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一般不超过5年
	终端客户	运费贷等衍生业务	5亿元	
银达信	福田汽车合资公司的供应商	供贷通等供应链业务	20亿元	
河北雷萨	终端客户	按揭贷款、融资租赁	13亿元	
合计	78亿元			

备注：

1、上述表中银达信和河北雷萨对外承担的担保责任78亿元中的73亿元，与本公告中前述第（一）部分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银达信及河北雷萨提供担保73亿元，属于公司开展同一金融服务业务（供贷通、按揭、融资租赁等）的不同环节，因需要明确担保主体，因此，此处列示业务担保责任。

2、按揭业务为根据本公司与银行签署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及相关从属协议，银行与本公司经销商或客户签订按揭合同专项用于购买公司各类汽车。当经销商或客户在贷款期限内未按时付款，由银达信进行垫款，若经销

商或客户最后仍未能按时足额归还银行贷款本息，在达到合同约定需承担担保义务时，公司或银达信将应银行要求承担担保义务。

3、融资租赁业务指经销商或客户将从公司或子公司购买的车辆所有权转移给租赁公司，按合同约定归租金的业务。本公司或子公司对承租人欠付租金等违约事项承担担保责任。

（四）2020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的回购责任

2020 年，公司为促进产品销售，解决在产品销售过程中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客户的付款问题，拟对开展商贷通业务的经销商承担回购责任。商贷通业务为本公司与合作机构约定对本公司授予一定的综合授信额度，专项用于本公司经销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由经销商利用上述协议项下的银行承兑汇票购买公司的各类汽车，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经销商无法交存足额票款时，其仍未销售的库存车辆，由本公司回购并及时将购买款项划入指定账户。2020 年预计开展商贷通业务 200 亿元，70%为敞口比例，公司预计承担 140 亿元回购责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业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责任类型
福田汽车（含子公司）	经销商等（包含欧曼）	商贷通	140 亿元	根据与相关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一般不超过 5 年	回购
小计	140 亿元				

回购是为了促进公司产品销售而采用的行业通用的成熟模式，是买卖双方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卖方或卖方相关单位对买方的购车款的融资行为提供的一种保障。公司设立有专门的法务及风险管理机构，建立有成熟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近两年实际发生回购的概率极低，总体风险可控。根据不同机构业务模式设置的不同，责任类型可能体现的不同。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4 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董事王文健委托张夕勇董事代为投票，张夕勇董事投同意票。截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

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批通过如下担保额度，授权经理部门在下述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

（一）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对全资子（孙）公司总担保额度：109 亿元，允许在 109 亿元额度内调整使用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的金融机构授信担保。

（三）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0.72 亿元。

（四）公司（含子公司）为助力产业链上下游及客户开展金融服务而承担的对外担保责任：78 亿元，允许在 78 亿元额度内的担保调整使用。

（五）公司为销售福田汽车产品而办理商贷通业务的经销商承担回购责任：140 亿元，允许在 140 亿元额度内对不同业务调整使用担保。

（六）上述担保事项由本次会议一并审核通过，担保实施时将不再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该担保额度内发生的担保将在中报和年报中予以汇总、体现或说明。

本事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注册资本 5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马仁涛，注册地北京市昌平区，福田国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棉花、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交易、储运活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化肥、工艺美术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箱包、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日用品、文化用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电子产品、纸制品、木制品、汽车；仓储服务；销售食品；国际海运辅助业务。2018 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96,144 万元、总负债 342,755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9,13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42,755 万元、净资产-46,611 万元、营业收入 343,008 万元、净利润-32,787 万元。2019 年 1-9 月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75,444 万元，总负债 270,321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9,90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70,321 万元、净资产 5,097 万元，营业收入 317,713 万元，净利润 1,733 万元。

（二）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注册本 1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国涛，注册地河北省张家口市，河北雷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专用车辆、汽车配件、工程机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制造、销售。2019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55,085万元、总负债57,22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6,972万元、净资产97,860万元、营业收入164,310万元、净利润-609万元。

（三）BROCK 公司

BROCK公司于2016年被福田汽车并购，注册资本45万欧元，法定代表人Manfred Lenhart，注册地德国维滕。BROCK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清道车及相关机场清扫设备，提供解决方案以及保养和维修服务。2018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450万欧元、总负债1,157万欧元、银行贷款总额781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1,157万欧元、净资产293万欧元、营业收入2,524万欧元、净利润38万欧元。2019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336万欧元，总负债998万欧元，银行贷款总额771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998万欧元、净资产338万欧元，营业收入2,064万欧元，净利润45万欧元。

（四）北京银达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达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10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高，注册地北京市昌平区，银达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以自有资金投资。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47,614万元，总负债63,41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3,416万元，净资产84,198万元，营业收入3,843万元，净利润-16,863万元。2019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55,569万元、总负债69,941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9,941万元、净资产85,627万元、营业收入9,568万元、净利润1,429万元。

（五）福田采埃孚轻型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

福田采埃孚成立于2017年4月18日，注册资本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吴越俊，福田持股比例为60%，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福田采埃孚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轻型商用车变速箱及零部件的制造组装、功能性测试、工程开发、应用开发、采购、销售及售后；轻型商用车变速箱及其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的批

发、佣金代理；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企业生产线管理；变速箱及其零部件的制造组装、测试、工程开发、应用开发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非证书的职业技能培训；货物及技术进出口。2018年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7,302万元、总负债5,220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072万元，净资产2,082万元、营业收入507万元、净利润-3,453万元。2019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1,373万元，总负债13,270万元，银行贷款总额311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919万元，净资产-1,897万元，营业收入2,263万元，净利润-3,979万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有关主体与金融机构或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根据不同机构业务模式设置的不同，担保可能体现为不同责任类型。

五、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福田国贸、河北雷萨、福田采埃孚等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能够用于抵押的实物资产较少，融资能力受限，为不影响其正常运营，获得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资金，同时降低融资成本，需要母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此外，为促进产品销售、提升上下游贸易伙伴竞争能力，公司通过金融服务为相关产业链上下游提供资金支持，从而解决福田汽车经销商、终端客户及合资公司供应商金融业务的资金需求。因此，为确保公司子（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保障需求资金的适时到位，同时促进公司产品销售，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银达信、河北雷萨助力产业链上下游及客户开展金融服务对外承担的担保责任、公司（含子公司）协助经销商/法人客户等开展金融服务承担的回购责任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融资使用情况及企业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1、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对外担保风险。2、我们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配合福田汽车及各级子（孙）公司做好融资工作，不会对福田汽车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于全资子（孙）公司，福田汽车对其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小；承担回购是基于金融服

务业务产生的资金需求，公司设立有专门的法务及风险管理机构，建立有成熟的风险控制机制，总体风险可控。3、公司进行的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依法运作，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授权额）为 410.58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70.47%）。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授权额）为 82.85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4.58%），公司其他对外担保总额（授权额）为 327.73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15.89%）。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